

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红十字会、卫生健康委、教育厅（局、委）、团委，铁路系统红十字会：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红十字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政策，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的独特优势和作用，助力国家血液安全保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大无偿献血工作力度

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无偿献血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在当地党委、政府领导下，结合自身职责和工作实际，加强工作协同联动，进一步形成推进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合力。各级红十字会要将参与推动无偿献血作为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大局的重要工作，把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纳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要积极主动对接当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至少沟通会商两次无偿献血工作，同时主动加强与宣传、教育、共青团等部门以及高校、企业、媒体的密切合作；要明确一名会领导统筹负责，明确机关牵头负责部门，压实具体负责部门或单位责任；为无偿献血工

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人员、经费等方面的保障，鼓励有条件的红十字会设立无偿献血专项基金。

二、统筹红十字现有资源，合力推进无偿献血工作

各级红十字会要利用现有资源和各类阵地统筹开展无偿献血工作。依托造血干细胞捐献管理机构统筹开展无偿献血相关工作，强化人员、经费等资源共享，一体开展宣传动员、志愿服务、表彰激励等工作。将无偿献血科普内容纳入应急救护培训课程，将应急救护培训课堂作为普及无偿献血知识的重要平台。要借助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博爱家园、生命安全体验馆等红十字阵地，宣传普及无偿献血知识和理念。要将有人道救助需求的无偿献血者家庭纳入“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慰问对象范围。

三、大力发展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不断提高管理和保障水平

（一）着力推动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广泛建立。各级红十字会要注重从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人员、器官捐献意愿登记人员、救援队队员、救护员等人群发展无偿献血志愿者，积极在志愿者中发现、培养红十字无偿献血宣传员。重点推动县级红十字会成立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2026年各县级红十字会普遍成立无偿献血或“三献”志愿服务队伍。有条件的地方红十字会要配合血站成立应急献血者队伍，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志愿者率先献血、定期献血。在当地教育部门、共青团和高校的支持下，进一步发挥高校团委的

作用，积极推动高校红十字会建立无偿献血或“三献”志愿服务队伍，着力培育志愿服务特色品牌项目。

（二）不断提高无偿献血志愿服务信息化管理水平。各级红十字会要将“中国红十字志愿者网”作为管理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的主要信息平台，实现志愿者实名注册、志愿服务组织登记、志愿服务项目发布、服务时间记录等“一网管理”。各级红十字会现有的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和志愿者要尽快通过“中国红十字志愿者网”和小程序完成团体注册和志愿者实名注册。

（三）切实提升无偿献血志愿服务保障水平。各级红十字会要加强对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的工作指导，加强与血站服务体系的对接，积极配合血站开展宣传招募、预约献血、团体献血等工作。抓好志愿者骨干的选拔和培养，为志愿者提供培训机会，为其购买必要的保险，为志愿服务队伍提供必要的活动经费和场地，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建立“队部”。结合实际在经费、项目等方面对高校红十字会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活动给予更多支持和保障。中国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总队要进一步加强地方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的工作指导。

（四）不断完善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激励措施。各级红十字会要加强与当地社会工作、共青团、教育等部门的沟通，积极探索将无偿献血活动与志愿服务激励机制对接，鼓励和

支持高校将参加献血社会实践活动纳入德育学分考核加分，认可和肯定无偿献血志愿者的付出和贡献。

四、持续加大科普宣传力度，积极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各级红十字会要在世界红十字日、世界献血者日和世界骨髓捐献者日等纪念日举办主题宣传活动的基础上，持续开展常态化的无偿献血科普宣传活动，不断推进无偿献血科普宣传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企业。要在官网、公众号、视频号等自有媒体增加无偿献血内容的发布频次，广泛宣传无偿献血先进人物事迹和无偿献血科普知识。要积极探索建立常态化无偿献血科普宣传平台，利用新媒体、互联网拓展科普宣传渠道和载体。要通过作品征集等方式，策划制作一批质量高、趣味性强的宣传品和文艺作品，倡导无偿献血、高尚利他的捐献理念。在当地教育部门、共青团和高校的支持下，注重将高校红十字工作与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相结合，创新工作方式和活动形式，鼓励和支持高校红十字会组织举办符合青年学生特点、寓教于乐的无偿献血宣传活动。各级红十字会和卫生健康部门继续开展无偿献血冬季宣传活动。

五、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务求工作实效

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增强做好无偿献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加大工作指导力度，推动无偿献血更好满足临床用血需求。各级红十字会要加强与卫生健康、教育、共青团等部门的沟通协

调，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不断提升工作实效。对于具有代表性的典型经验做法，各省级红十字会可报送至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赈济救护部。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教育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共青团中央
2025年12月11日